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第 3—13 页
三、本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第 14 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19〕9376号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成自控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成自控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天成自控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董事会的责任

天成自控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天成自控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

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天成自控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成自控公司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现根据贵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将本公司截至2019年9月30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1. 201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的募集资金（以下简称2015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5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按市值申购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2,5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7.27元，共计募集资金18,175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1,7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16,475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5年6月25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已预付的承销保荐费300万元，上网发行费、招股说明书印刷费、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1,114.82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15,060.18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5〕228号）。

2. 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00号文核准，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917,743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42.55元，共计募集资金50,710.00万元，坐扣承销费和保荐费1,014.2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49,695.8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1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会计师费、律师费等其他发行费用179.79万元

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49,516.0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74 号）。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2019 年 9 月 30 日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19940101040033812	13,850.18		活期，已于 2018 年 8 月 7 日销户	2015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400069021107	1,210.00			
小计		15,060.1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19940101040035668	6,601.01		活期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台县支行	405245988883	42,915.00	41.85	活期	
小计		49,516.01	41.85		
合计		64,576.19	41.85		

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2。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乘用车座椅业务客户的生产布局及市场情况，为了调整公司乘用车座椅在不同地区的产能布局、充分提高产能利用率，实现就近供货、降低运输成本，公司新增了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的议案》，将募投项目“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实施主体在本公司的基础上，增加全资子公司郑州天成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同时相应增加对应的实施地点。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乘用车座椅产能布局调整及增加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增加全资子公司南京天成自控汽车系统有限公司和宁德天成自控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作为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

项目的实施主体。

上述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主体调整完成后，“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相关产能布局如下：

变更前后	实施主体	实施地点	产能
变更前	天成自控	浙江省天台县	年产乘用车座椅 30 万套、核心件 140 万套
变更后	天成自控	浙江省天台县	年产乘用车座椅 5 万套、核心件 140 万套
	郑州天成	郑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年产乘用车座椅 15 万套
	南京天成	南京市江北新区	年产乘用车座椅 5 万套
	宁德天成	宁德市蕉城区	年产乘用车座椅 5 万套

四、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承诺投资 42,915.00 万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为 40,307.08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与计划投入金额差异为 2,607.92 万元。上述差异主要原因：在募投项目实施工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的原则合理使用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节省了募投项目资金投入。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3。对照表中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研发检测中心改造项目”和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效益因反映在公司整体经济效益中，故无法单独核算。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2015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

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日累计已实现净利润为 4,274.17 万元，实现承诺效益的 40.48%，尚未完全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该项目整体投资规模减少所致。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的原计划投资金额由 21,406.00 万元调整为 15,092.78 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3,850.18 万元，涉及减少的金额占原计划投资额的比例为 29.49%，但对应的承诺效益未做相应调整。

七、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八、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1. 经公司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25,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26 日前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2. 经公司 2016 年 9 月 2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 4,000.00 万元，委托认购日为 2016 年 9 月 27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4 月 7 日。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3. 经公司 2017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 20,000.00 万元，委托认购日为 2017 年 10 月 20 日，到期日为 2018 年 4 月 23 日。公司已于 2018 年 4 月 23 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4. 经公司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至 2018 年 9 月 26 日。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5. 经公司 2018 年 9 月 1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18 年 9 月 19 日至 2019 年 6 月 19 日。公司已于 2019 年 5 月 21 日将上述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6. 经公司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8 日至 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于 2019 年 7 月 25 日将上述资金中 800.00 万元归还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上述资金尚有 6,200.00 万元暂未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九、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8 年 8 月 6 日,2015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872,206.05 元,(包括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72,206.05 元和尚未支付的上市费用 300,000.00 元),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0.58%,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完成,且节余募集资金低于 5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将上述 872,206.05 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办理完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

(二)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截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11,440.30 万元(其中尚未支付的募投项目款项 7,967.63 万元,实际节余 3,472.67 万元),实际节余金额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7.01%。经公司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将上述节余资金 3,472.67 万元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使用的金额为 6,241.85 万元(其中 41.85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6,200.00 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该次募集资金总额的 12.61%,尚未使用资金将用来支付项目余款。

十、其他差异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附件: 1.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3.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附件 1

2015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	15,060.18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175.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5,175.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2015 年：	7,036.06
		2016 年：	6,204.29
		2017 年：	1,792.49
		2018 年：	142.96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③=②-①	
1	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	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	13,850.00	13,850.18	14,033.72	13,850.00	13,850.18	14,033.72	183.54	[注]	2017-6-30
2	研发检测中心改造项目	研发检测中心改造项目	1,210.00	1,210.00	1,142.08	1,210.00	1,210.00	1,142.08	-67.92	[注]	2017-6-30
	合计		15,060.00	15,060.18	15,175.80	15,060.00	15,060.18	15,175.80	115.62		

[注]：截至 2018 年 8 月 6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 2015 年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5,175.80 万元，其中收到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172.84 万元，募集资金余额为 87.22 万元。因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和研发检测中心改造项目已全部完成，且节余募集资金低

于 500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将节余资金 87.22 万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8 年 8 月 7 日完成对相关账户的注销手续。

附件 2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总额：49,516.0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无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0,679.87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40,679.87 2016 年：7,962.16 2017 年：17,919.11 2018 年：11,033.13 2019 年 1-9 月：3,765.47
--	--

序号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③=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42,915.00	42,915.00	40,307.08 [注 1]	42,915.00	42,915.00	34,077.55 [注 1]	-8,837.45 [注 2]	2020 年 6 月 [注 3]
2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6,601.01	6,601.01	6,602.32	6,601.01	6,601.01	6,602.32	1.31	
	合计		49,516.01	49,516.01	46,909.40	49,516.01	49,516.01	40,679.87	-8,836.14	

[注 1]: 该项目实际投资金额 40,307.08 万元,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 已支付 34,077.55 万元, 尚有 6,229.53 万元余款未支付, 故在“募集资金投资总额”项下列示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40,307.08 万元; 在“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项下按实际付款金额 34,077.55 万元列示。

[注 2]: 实际投入金额与计划投入金额差异为-8,837.45 万元, 主要系: 1) 尚有 6,229.53 万元项目余款未支付; 2) 该项目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2,607.92 万元。经公司 2019 年 5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将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 3,472.68 万元 (包括上述节余资金 2,607.92 万元以及截至 2019 年 5 月 24 日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 864.76 万元)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注 3]: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已于 2019 年 5 月建设完工。后根据客户及市场情况, 实现就近供货,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增加全资子公司南京天成自控汽车系统和宁德天成自控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作为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 由于产能布局调整, 相关项目整体预计在 2020 年 6 月完全投产。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编制单位：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9 月[注 1]		
1	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	第一年 3,478 万元, 第二年 5,664 万元, 第三年起每年 5,671 万元	1,580.53	2,077.29	616.35	4,274.17[注 2]	[注 3]
2	研发检测中心改造项目	-					不适用
3	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	663.87	-1,192.40	-812.58	-1,341.11[注 4]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不适用
5	募投项目结余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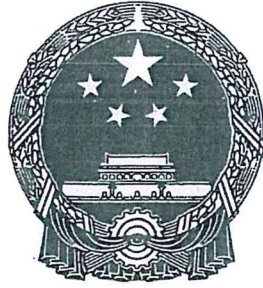
[注 1]: 本公司 2019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 由于近年来公司开拓乘用车座椅市场, 为保证及时供货、增加公司盈利并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 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基于柔性化生产模式, 在上述座椅产品外也同时部分用于乘用车座椅生产, 此部分收益已计算在内。

[注 3]: 经公司 2015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公司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的议案》, 将年产工程机械、商用车、农业机械 80 万席座椅项目的原计划投资金额由 21,406.00 万元调整为 15,092.78 万元, 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 13,850.18

万元，涉及减少的金额占原计划投资额的比例为 29.49%。该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止日累计已实现净利润为 4,274.17 万元，实现承诺效益的 40.48%，尚未完全达到承诺效益，主要系上述投资总额调整后承诺效益未做相应调整。

[注 4]：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部分设备自 2017 年 7 月起逐步投入使用，项目整体预计 2020 年 6 月 30 日完工投产，至今尚未完全达产。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乘用车座椅智能化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累计实现效益为负数，主要系：1) 在项目整体投产之前，为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已开始建设边生产，但该期间尚未形成持续规模化生产，核心零件外购比例较大，且为开拓客户及提升产品竞争力导致前期支出和研发投入金额较大；2) 受目标客户生产进度等因素影响，该项目销售情况出现一定的波动。3) 2019 年 6 月，为配合乘用车座椅客户的需求，将部分乘用车产能调整至南京和宁德，也相应推迟了效益的产生。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少先

与原件一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1年07月18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信息系统审计；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向核发营业执照的登记机关报送2019年01月25年度年度报告

<http://zj.gsxt.gov.cn/>